

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 2022 年度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和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已消除的专项说明

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国联股份”）聘请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报告号为信会师报字[2023]第 ZG18666 号的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并对 2022 年度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3]第 ZG18669 号的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公司董事会现就 2022 年度审计报告、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出具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的影响消除说明如下：

一、2022 年度审计报告、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强调事项段内容

（一）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的强调事项段为：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附注五、（三十九）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所述，国联股份 2022 年对部分交易采用净额法确认收入，相关交易金额为 3,427,190.71 万元，确认的营业收入为 57,711.33 万元。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强调事项段为：

“我们提请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使用者关注下列事项：

1、国联股份 2022 年度部分交易仅保存客户签收单，缺乏有效证明国联股份取得或拥有商品控制权的相关单据，国联股份对这些交易调整为以净额法确认收入，交易单据保存相关的内部控制存在缺陷。

2、国联股份部分信息技术相关控制（如数据审核和授权制度、生产系统访问和变更权限等）存在缺陷和不足。

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2022 年度审计报告、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带强调事项段涉及事项已消除的说明

针对上述审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强调事项段涉及的强调事项，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主要采取了以下改进措施：

1、公司于 2022 年对部分交易采用了净额法确认收入，2023 年公司延续了 2022 年的收入确认方式，保持了会计处理的一致性和连贯性；

2、财务人员全面加强了对会计准则的学习，并结合业务合同、背景、业务单据等，保证收入核算谨慎、合规；

3、财务人员按照高标准、严要求进行具体的业务处理，并加强了业财沟通，实现了业财互通，并将财务的合规性要求及时向业务人员传达；

4、加强了各应用系统之间各类碎片化信息的链接，打破原有各个应用系统各自为政，互不连接的现状，以实现业财融合，保证核算的效率和准确性；

5、全面规范了信息系统中审批权限、访问权限，完善了信息变更流程和审批流程。

三、董事会意见

综上所述，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带强调事项段所涉及事项影响已经消除。

特此说明。

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9 日